

证券代码：000031

证券简称：大悦城

公告编号：2020-004

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9 年第四季度新增房地产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9 年第四季度，公司新增 4 个项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武汉市蔡甸区 P（2019）130 号宗地。该项目位于武汉市蔡甸区蔡甸大街与西环路交汇处以西（张湾街太山村），土地出让面积 165,459 平方米，计容建筑面积合计 474,980 平方米，土地用途为住宅、商服、教育、文化设施用地，土地使用年限为住宅 70 年、商服 40 年、教育 50 年、文化 50 年。该宗地成交总价为人民币 112,925 万元。

2、三亚市吉阳区总部经济及中央商务区东岸单元控规 DA02-18-01C、DA02-18-01D、DA02-19-04 和 DA02-19-01 地块。该项目位于三亚总部经济及中央商务区东岸，土地出让面积 63,291.06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 301,385 平方米。规划用地性质为服务型公寓混合零售商业用地、其他商务混合零售商业用地。土地使用年限为 40 年，该宗地成交总价为人民币 163,866 万元。

3、江门市 JCR2019-114（新会 19）号地块。该项目位于江门市枢纽新城规划厚德路北侧、规划梅江南路东侧，土地出让面积 42,865 平方米，计算容积率总建筑面积为 85,730-107,163 平方米，地块容积率为 2.0-2.5，土地用途为城镇住宅和商服用地，土地使用年限为商服用地 40 年，住宅用地 70 年。该项目通过股权收购获取，我方需支付价款人民币 34,902 万元。

4、温岭市 XQ040108 地块。该项目位于温岭市横峰街道邱家岸村，土地出让面积 44,734 平方米，地块容积率为大于 1 且不大于 2.5，土地用途为住宅、商业，土地使用年限为住宅 70 年、商业 40 年。该项目通过股权收购获取，我方需支付价款人民币 43,586.3 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一月十日